



# 新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的审查报告

(2024年1月18日新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五次会议通过)

在新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代表们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围绕全县改革、发展和稳定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宝贵的建议、批评、意见。据统计,截至1月17日上午11时,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200件。

根据地方组织法和代表法的有关规定,议案审查委员会按照《新昌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处理规定》《新昌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规定》,对收到的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进行了逐件审查,提出以下处理意见:

对收到的200件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提议198件作为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2件另作处理。

在以上198件代表建议、批评、意见(附件)中:城建环保类76件,财政经济类23件,农业农村类34件,社会建设类23件,教科文卫类27件,监察与司法类11件,其他4件。

议案审查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议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代表履职更积极。今年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建议200件,相比去年的174件增长15%。代表提出的建议针对性、可操作性强,体现了依法履职、心系国计民生的责任感使命感。二是代表建议更具前瞻性。所提建议能够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有不少是亟待解决的新问题,具有很强的前瞻性,基于“精致县城”发展理念提出了关于上三高速新昌道口整体提升改造、加强城区林地管理禁止开荒、要求加快江北区块核心段建设、东门如城高品质建设等建议,又着眼于义甬舟开放大通道建设,提出了加大对新昌北站海铁联运项目扶持力度、增加嵊州新昌站高铁、甬金铁路新昌北站停靠班次等建议。三是内容上更贴近民生。城建环保、科教文卫、社会建设等与老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事项较

多,约占所有建议的63%。在一些关系民生的事项上,代表们形成了共识。如第一代表团裘瑾怡代表提出的要求城市充电桩优化规划建设及精益化运维管理的建议,第二代表团刘街琪代表提出的要求加快老城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布局的建议,反映我县随着贯彻能源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新能源汽车充电问题也日渐凸显,完善充电基础设施设施迫在眉睫。

代表们所提建议具有很强的针对性、科学性,办理这些代表建议对于进一步密切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提高政府科学决策和依法行政水平,促进新昌经济社会发展都将产生积极作用。

议案审查委员会建议,对代表提出的198件建议,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在会议闭会后交由有关单位研究办理,并负责答复代表。县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对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的领导,各承办单位对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要切实提高认识,从解决问题出发,加大办理力度,提高办理质效。凡是具备条件的,应积极研究解决;对虽有困难但经过努力能解决的,要创造条件予以解决;对受条件限制一时难以解决的,应当向代表说明情况,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 关于新昌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摘要)

2024年1月16日在新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 新昌县发展和改革局

####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3年,全县上下紧紧围绕“打造节点城市、争当共同富裕标杆、跻身‘50强’”的奋斗目标,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和十项重大工程,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社会发展和谐稳定,全国县域综合竞争力位列第52位。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超600亿元,增长7.5%;

——规上工业增加值195亿元,增长1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3亿元,增长11.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15亿元,增长1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93亿元,增长17.8%;

——外贸出口总额247.5亿元,增长10%,保持全国份额基本稳定;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乡居民收入比持续缩小;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R&D)支出占GDP比重4.4%;

——节能减排降碳完成市下达目标,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面完成各项约束性指标。

#### 二、2024年指标安排建议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5%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

经济增长同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外贸出口保持全国份额基本稳定;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乡居民收入比持续缩小;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R&D)支出占GDP比重达4.4%以上;全面完成各项约束性指标。

#### 三、2024年重点工作建议

(一)聚焦改革赋能,打造县域创新新样板

1. 突出科技创新引领。加快科技强基项目建设和运行,迭代升级创新服务“云局”。梯度培育创新主体,提升企业研发水平,力争2024年研发经费占GDP比重达到4.4%以上。实施“天姥英才”计划,强化“飞地+高创园+基金”科技人才项目全链条引育模式,建成全球科学家静思社区,招引科技人才项目15个以上。

2. 突出改革攻坚深化。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完善“亲清天姥·为企服务”制度,打造“增值式”“五大服务”特色品牌。有序推进国企改革,实现国有企业实体化运作、多元化经营。深入开展城乡一体化改革,有效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

3. 突出新旧动能转换。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开展园区工业全域治理,力争规上工业企业亩均税收增长10%以上。强力推进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全年新增省级以上数字经济荣誉企业10家,规上企业数字化改造覆盖率90%以上,确保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保持在10%以上。

(二)聚焦协同发展,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

1. 链式打造产业集群。深入实施“4321”行动,发展产业链、供应链,力争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850亿元。实施企业规模和质量倍增行动,全年新增亿元企业20家、10亿元企业2家,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5家、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家,上市、报会、报辅导企业4家次。鼓励企业发挥先发优势,抢占低空市场。

2. 精准攻坚招大引强。对照“39X”产业集群建设,紧盯建链、补链、强链、延链的优质企业项目,继续开展全产业链精准招商,全年引进亿元以上工业项目40个,农业项目10个、文旅项目10个,实际利用外资5000万美元。

3. 平台建设提档升级。持续完善园区基础设施配套,争取海关监管场所落地,争取30个重点项目竣工投产。支持高新园区争创国家级高新区。持续深化交通网络建设,加快甬金高速扩容工程、104国道二期等项目建设,做实甬金衢上绍兴新昌段等项目前期,实现交通互联互通。

(三)聚焦内外双循环,巩固经济向好新态势

1. 蹄疾步稳扩大有效投资。实施“双抢双争”攻坚行动,抓好重大项目建设落地,力争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22亿元、增长15%。优化投资结构,通过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争取民间投资113亿元,增长15%以上。

#### 一、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县围绕省委“两个先行”、市委“五个率先”、县委“14361”战略,有力推动财政运行更稳、政策更优、管理更智、改革更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30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3.4%,同比增长11.2%,其中税收收入35.38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5.4%,同比增长16.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76.4%,比上年提高3.2个百分点;转移性收入54.22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0.69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5.59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3.90亿元、调入资金20.97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61亿元、使用结转资金4.46亿元,收入合计100.5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70亿元,执行率为93.3%;转移性支出26.82亿元,其中预计上解支出16.0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93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1.07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83亿元、结转下年支出2.99亿元,支出合计100.52亿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在保障年度收支平衡的情况下,年终结算将根据上级财政财力性补助情况,对调入的其他财政资金作相应调整。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5.80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1.2%,同比增长4.6%;转移性收入27.97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0.57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2.82亿元、调入资金3.80亿元、使用结转资金0.78亿元,收入合计93.77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7.10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1.8%,同比下降11.8%;转移性支出16.67亿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0.06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4.22亿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11.73亿元、结转下年0.66亿元,支出合计93.77亿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806万元,为调整后预算100%,同比增长15.6%;上级补助收入4万元,收入合计181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同比下降33.3%;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1806万元,支出合计1810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9.84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1.3%,同比增长35.5%,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5.12亿元、利息收入0.08亿元、财政补贴收入4.51亿元;加上上年结转4.94亿元,收入合计14.78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9.62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96.4%,同比下降0.4%,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9.27亿元。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支结余0.22亿元,年末累计结余5.16亿元。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的规模、结构、使用、偿还情况

1. 举借规模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浙财债[2023]28号),核定新昌县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为193.70亿元。

2. 结构

截止2023年末,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为193.6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0.82亿元,占比26.24%;专项债务142.87亿元,占比73.76%。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符合预算法规定。

3. 使用

2023年全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20.72亿元,其中一般债券2亿元,用于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4个项目;专项债券18.72亿元,用于新昌县城乡饮用水综合提升改造工程(一期)等10个项目。

4. 偿还

2023年到期偿还本金6.15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6亿元,安排财政资金偿还本金0.15亿元。

(六)2023年重点支出全县执行情况

1. 教育支出13.54亿元,增长2.3%。  
2. 科学技术支出8.15亿元,增长15.5%。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4亿元,同口径增长2.9%。  
4. 卫生健康支出7.27亿元,下降7.4%。  
5. 农林水支出6.48亿元,增长2.1%。

#### 二、2024年预算草案

(一)2024年财政收支形势

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但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

(二)2024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聚焦现代预算制度改革目标,坚持“科学生财、创新聚财、精明理财、高效用财、勤俭管财”。

(三)2024年重点财政支出政策

1. 强化基本公共服务,扎实做好民生保障  
2. 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助推创新驱动发展  
3. 完善财政支持政策,推进共同富裕先

行示范

4. 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支持改革开放新突破

5. 推进全域文化繁荣,支持现代文明体系建设

(四)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收入预算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50.0亿元,同比增长8.0%,其中税收收入37.50亿元,同比增长6.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75%;转移性收入45.0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0.69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1.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0.3亿元、调入资金24.69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83亿元,使用结转资金2.99亿元,收入合计95亿元。

2. 支出预算

安排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5.8%。重点支出情况:教育支出14.1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9.6%;卫生健康支出6.2亿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4.7%;科技支出9.7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9.0%;农林水支出6.48亿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24.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7.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亿元;预备费1亿元;转移性支出16亿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13.58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0.3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2.12亿元,支出合计95亿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五)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水、蓝天、净土、固废攻坚战、持久战,推动“污水零直排区”提标。持续推进碳汇先行基地建设,加速实现生态资源向经济价值转换。积极推进绿色能源发展,加快拔茅110千伏输电变工程等项目建设,新增光伏装机容量7.5万千瓦,建设公共充电桩500个以上。持续抓好长诏水库、钦寸水库饮用水源保护,积极配合锦岭水库建设。

(五)聚焦社会建设,实现民生福祉新高度

1. 推进共同富裕走深走实。持续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深化消薄提低“八八行动”,夯实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50万元成果,争取经营性收入超80万元以上村达40%以上;聚焦“帮困、帮带、帮创”三类群体,确保低收入群体每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20%以上。全面盘活农村资源,建成示范基地2个。

2. 推进公共服务优质供给。推进社保精准扩面,实现户籍人口基本医保、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99%以上。推进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推进全龄友好型社会建设,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争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深化中高职一体化改革。推进健康新昌建设,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实现千人以上村医疗资源全覆盖。

3. 推进社会发展和谐稳定。高质量打造新时代新昌文化高地,高标准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和安全防范水平,强化安全生产、交通安全、网络安全、食品安全、防灾减灾和应急管理。

## 关于新昌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摘要)

2024年1月16日在新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 新昌县财政局

#### 一、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县围绕省委“两个先行”、市委“五个率先”、县委“14361”战略,有力推动财政运行更稳、政策更优、管理更智、改革更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30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3.4%,同比增长11.2%,其中税收收入35.38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5.4%,同比增长16.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76.4%,比上年提高3.2个百分点;转移性收入54.22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0.69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5.59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3.90亿元、调入资金20.97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61亿元、使用结转资金4.46亿元,收入合计100.5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70亿元,执行率为93.3%;转移性支出26.82亿元,其中预计上解支出16.0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93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1.07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83亿元、结转下年支出2.99亿元,支出合计100.52亿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在保障年度收支平衡的情况下,年终结算将根据上级财政财力性补助情况,对调入的其他财政资金作相应调整。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5.80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1.2%,同比增长4.6%;转移性收入27.97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0.57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2.82亿元、调入资金3.80亿元、使用结转资金0.78亿元,收入合计93.77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7.10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1.8%,同比下降11.8%;转移性支出16.67亿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0.06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4.22亿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11.73亿元、结转下年0.66亿元,支出合计93.77亿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806万元,为调整后预算100%,同比增长15.6%;上级补助收入4万元,收入合计181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同比下降33.3%;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1806万元,支出合计1810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9.84亿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1.3%,同比增长35.5%,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5.12亿元、利息收入0.08亿元、财政补贴收入4.51亿元;加上上年结转4.94亿元,收入合计14.78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9.62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96.4%,同比下降0.4%,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9.27亿元。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支结余0.22亿元,年末累计结余5.16亿元。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的规模、结构、使用、偿还情况

1. 举借规模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浙财债[2023]28号),核定新昌县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为193.70亿元。

2. 结构

截止2023年末,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为193.6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0.82亿元,占比26.24%;专项债务142.87亿元,占比73.76%。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符合预算法规定。

3. 使用

2023年全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20.72亿元,其中一般债券2亿元,用于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4个项目;专项债券18.72亿元,用于新昌县城乡饮用水综合提升改造工程(一期)等10个项目。

4. 偿还

2023年到期偿还本金6.15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6亿元,安排财政资金偿还本金0.15亿元。

(六)2023年重点支出全县执行情况

1. 教育支出13.54亿元,增长2.3%。  
2. 科学技术支出8.15亿元,增长15.5%。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4亿元,同口径增长2.9%。  
4. 卫生健康支出7.27亿元,下降7.4%。  
5. 农林水支出6.48亿元,增长2.1%。

#### 二、2024年预算草案

(一)2024年财政收支形势

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但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

(二)2024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聚焦现代预算制度改革目标,坚持“科学生财、创新聚财、精明理财、高效用财、勤俭管财”。

(三)2024年重点财政支出政策

1. 强化基本公共服务,扎实做好民生保障  
2. 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助推创新驱动发展  
3. 完善财政支持政策,推进共同富裕先

行示范

4. 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支持改革开放新突破

5. 推进全域文化繁荣,支持现代文明体系建设

(四)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收入预算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50.0亿元,同比增长8.0%,其中税收收入37.50亿元,同比增长6.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75%;转移性收入45.0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0.69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1.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0.3亿元、调入资金24.69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83亿元,使用结转资金2.99亿元,收入合计95亿元。

2. 支出预算

安排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5.8%。重点支出情况:教育支出14.1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9.6%;卫生健康支出6.2亿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4.7%;科技支出9.7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9.0%;农林水支出6.48亿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24.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7.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亿元;预备费1亿元;转移性支出16亿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13.58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0.3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2.12亿元,支出合计95亿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五)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60亿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8.8%,其中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0.3亿元;转移性收入8.0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0.3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3.5亿元、调入资金3.54亿元,使用结转资金0.66亿元,收入合计68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9亿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36.4%;转移性支出19亿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0.06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4亿元、调出资金14.94亿元,支出合计68亿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六)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15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6.9%;上级补助收入4万元,收入合计150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万元,与上年执行数一致;调出资金1500万元,支出合计1504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七)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8.88亿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3.63亿元,财政补贴收入5.14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8.63亿元,当年收支结余0.25亿元,加上上年结余3.43亿元,年末累计结余3.68亿元。

(八)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

2024年新昌县限额内地方政府债务期初余额为193.69亿元,2024年末下达新增债务。

#### 三、2024年财政改革和管理工作

1. 健全财政资源统筹机制。  
2.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3. 深化财政管理改革。